中央环境保护督察组"回头看"交办案件办理结果公示(第三十三批)

2018年7月9日

(上接第五版)2、新村有一条小河从村中穿过,村 里生活用水都排入河中,变成一条污水河。

调查核实情况:

经郏县人民政府调查核实,反映的问题属实。 (一)反映的"小李庄村西边又建一新村,新 村有几户养殖户,排出的畜禽粪便臭气熏天,新 村的住户对此非常反感"问题,属实。

经排查,小李庄新村只有一家养殖户为王万 顺家,共养肉羊5只,白天在院墙外用栅栏围一个 13平方米的地方喂养,晚上5只羊都在自家院内 圈养,里面羊粪有时没有及时清理,有异味。

(二)反映"新村有一条小河从村中穿过,村 里生活用水都排入河中,变成一条污水河"问题,

穿过小李庄新村的小河是自然形成的无名 沟渠,地势北高南低。小李庄新村常住居民380 户,约1200人,村民生活污水顺势排入该沟渠。 因自然径流量小、流速低流通缓慢,致使生活污 水在地势低洼处积存,有异味。

处理及整改情况:

(一)冢头镇政府提出以下要求:一是立即对 院墙外圈内粪便进行清除,打扫干净;二是以后 把羊圈养在自家院内,粪便日清日运,不允许再 在院墙外圈养。2018年7月4日前以上两项要求 整改的内容已全部完成。

(二)冢头镇政府已联系有资质的单位对小 李庄村污水处理厂进行工程设计,预计于7月底 开工建设,施工期约4个月,2018年12月投入使 用,污水经处理后达标排放。在污水处理厂未建 成投入使用之前,先将新村排出的生活污水暂存 于临时收集池,沉淀后用于附近树木绿化。

问责情况:无

十三、平顶山市叶县 受理编号: X410000201806300102

反映情况:群众来信反映:平顶山市叶县宾 馆对面(叶县农业银行正对面),有一家开发商正 在搞建筑,存在以下问题:1、施工或者进料期间 粉尘洒落的到处都是,没有任何降尘除尘设备, 严重污染空气(近期督察组在河南,工地停工)。 2、从开工起为了躲避检查,大多时候是夜间施 工,噪音大、粉尘多给附近居民的生活造成影 响。另诉:这个建筑为什么没有公示牌? 是不是 不合规? 他们的用地申报的是商品住房,现在建 设的是商场!!! 如果是商场开业了,会对居民造 成很大的噪音污染。

调查核实情况:

气"问题,部分属实。

经叶县政府调查核实,反映的问题部分属实。 (一)反映的"施工或者进料期间粉尘洒落的 到处都是,没有任何降尘除尘设备,严重污染空

该项目自开建以来,我县城管执法、住建等 部门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一直对其严格管理。施 工单位按照要求,在施工现场周围采取架设围 挡、安装喷淋设施、场区内配备雾炮等除尘降尘 措施。但部分时段仍存在措施不到位现象,如: 2018年4月11日,叶县城管执法局执法人员发现

(二)反映的"近期督察组在河南,工地停工"

该项目施工现场夜间进料时存在延时及物料抛

今年5月初,该项目二次结构就已经完工,进 人粉刷装修阶段,同时因收麦种秋,农民工5月下 旬及6月需返乡务农,工地按进度及工序需要,采

取了交替施工方式,属正常的间歇停工 (三)反映的"从开工起为了躲避检查,大多 时候是夜间施工,噪音大、粉尘多给附近居民的

生活造成影响"问题,部分属实。 由于该项目东、南、北均临已建成构筑物,西 侧紧邻城区中心街道,且位于九龙路与玄武大道 之间,该路段两处红绿灯相距不足300米,属城区 交通易堵路段,行人、车辆多,施工场地作业面 窄。为避免工程车辆造成交通拥堵,工地装卸物 料、浇筑作业选取在19:00-22:00进行(《中华人 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》规定的夜间是指 22:00-次日6:00),并非是为了躲避检查而夜间 施工。通过执法部门的严格监管,施工单位虽尽 量避开居民休息时间施工作业,但也存在个别时 间因施工设备故障等因素而延长施工时间的现 象,给附近居民的生活造成了一定影响。

(四)反映的"这个建筑为什么没有公示牌? 是不是不合规"问题,部分属实。

该项目工地自开工之初就已设立有工程简 介、防扬尘责任等公示牌。但后因紧邻中心城区 主干道、市容市貌管理等原因,只能设立在施工 区,造成群众平时不容易看到。7月2日已将公

示牌悬挂在围挡上对外公示。 (五)反映的"他们的用地申报的是商品住 房,现在建设的是商场!!! 如果是商场开业了,

会对居民造成很大的噪音污染"问题,部分属实。 该项目于2017年5月22日在叶县发改委备 案,备案内容为生活超市楼房一栋,建设内容与 备案一致。项目建成投运后会存在商业噪声扰 民隐患,执法部门将严格监管,采取规范营业时 间、禁止使用户外高分贝喇叭等措施,避免出现

噪声扰民现象。 处理及整改情况:

为规范施工行为,督促施工单位依法文明施 工,叶县政府要求:

(一)严格执法监管,严处违法行为。7月5 日叶县城管执法局已对该施工单位2018年4月 11日违反规定夜间施工行为进行了查处。同时, 告诫施工单位要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 污染防治法》规定安排好施工时间。确因施工工 艺要求必须夜间施工的,须提前报备相关部门, 经批准并向附近居民公示后方可施工。同时采 取得力措施,减少施工噪声;对后期运营当中的 噪声提前采取有效防范措施,确保噪声对周围环

境的影响降至最低 (二)加强现场检查,督促防尘措施落实到 位。该项目现处于停工状态。叶县住建局按照 扬尘治理"六个百分之百"标准加强对该项目的 检查,督促施工单位在停工期和复工后均要严格 落实防扬尘措施,认真履行安全文明施工标准等 相关规定。该项目在现阶段停工期间落实防扬 尘措施情况较好。

问责情况:无

十四、平顶山市叶县 X410000201806300118

反映情况:群众来信反映:平顶山叶县新店 镇新杨庄村一家违法砂石厂,无任何开采手续, 占用可耕地,无任何环保措施,该厂长年违法生 产,尘土飞扬,污水横流,把周边的环境都破坏 了,也给周边的生态造成不可挽救的破坏,政府 部门和环保部门长期保护。

调查核实情况:

经叶县政府调查核实,反映的问题部分属实。 (一)反映的"平顶山叶县新店镇新杨庄村一 家违法砂石厂,无任何开采手续"问题,不属实。

经查,该石子厂实为叶县辛店镇花枝石料 ,设计年产30万立方建筑石子,业主张华枝。 工艺流程:上料、湿法破碎、分离。主要设备:料 仓、颚式破碎机、振动筛、洗砂机、输送带、铲车 等。2016年10月25日在叶县发改委备案;2016 年11月30日经叶县环保局完成环保备案并公示 (叶环[2016]216号),《叶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对叶 县环保违法违规项目环保备案公告(第八批)》。

(二)反映的"占用可耕地"问题,属实。

该厂目前共占地3.8亩。其中,3亩为合法用 地,0.8亩为耕地,用于堆放物料。

(三)反映的"无任何环保措施,该厂长年违 法生产,尘土飞扬,污水横流,把周边的环境都破 坏了,也给周边的生态造成不可挽救的破坏"问 题,部分属实。

该厂建有沉淀池、抑尘网等设施,湿法破碎过 程废水进入沉淀池,再回用。但未建设料棚料仓, 没有实现密闭生产。由于整个场地均未硬化,存 在扬尘污染问题。查看周边庄稼,长势正常。

(四)反映的"政府部门和环保部门长期保

经叶县环保局纪检组、国土资源局纪检组分 别调查,叶县环保局、国土资源局工作人员不存 在与该石子厂除正常工作关系以外的关系。

处理及整改情况:

(一)辛店镇政府已于7月2日对该石子厂下 达通知,责令其在7月20日前将占用的0.8亩耕 地上堆放的原料清除到位。 因土地未硬化,原

(二)叶县环保局于2018年1月9日对花枝石 料厂下达了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(叶环罚决字 [2017]第42号),作出责令该厂立即停止生产,并 处罚款35万元的行政处罚。收到《行政处罚决定 书》后该厂一直处于停产状态。

问责情况:无

十五、平顶山市叶县 受理编号: X410000201806300114

反映情况:群众来信反映:平顶山叶县新店 镇李寨村有家石子厂,无任何手续挖干江河砂 石,开采山体,对山坡造成严重的破坏,与环保执 法人员相互勾结,称兄道弟,得到环保部门的庇 护。环保部门不予制止,反而在违法的情况下肆 意妄为。

经叶县政府调查核实,反映的问题部分属实。 (一)反映的"平顶山叶县新店镇李寨村有家 石子厂,无任何手续挖干江河砂石,开采山体,对 山坡造成严重的破坏"问题,部分属实。

经查,石子厂为叶县辛店镇海鹰建材厂,业 三孟铁辉,项目年产30万立方米建筑石子,占地 5800平方米。工艺流程:外购石子、上料、鄂破 (加水、喷淋)、筛分(加水)、圆锥破、筛分(加水)、 成品。主要设备:履式破碎机1台、圆锥破碎机1 台、振动筛1台、输送带6条、铲车2台。于2016 年4月25日在叶县发改委备案;2016年5月31日 经叶县环保局审批,批复文号:叶环审(2016)11 号。营业执照、土地使用证等手续证照齐全。在 项目建设期间,平整场地时对山坡轻微破坏。该 石子厂生产原料均为外购,未发现在附近开采山 体现象。2017年11月份,叶县环保局执法人员 在现场监察时发现,该企业需要配套的部分污染 防治设施未建成,主体工程擅自投入生产。于 2018年1月9日下达了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(叶环 罚决字[2017]第42号),作出责令立即停止生产, 并处罚款35万元的行政处罚。接《行政处罚决定 书》后至今该厂一直停产

(二)反映的"与环保执法人员相互勾结,称 兄道弟,得到环保部门庇护。环保部门不予制 止,反而在违法的情况下肆意妄为"问题,不属实。

经叶县环保局纪检组认真调查,单位职工不 存在与该石子厂除正常工作关系以外的非正常

处理及整改情况:无

问责情况:无

十六、平顶山市叶县 受理编号: D410000201807010041

反映情况:平顶山市叶县,1、田庄乡梁寨村, 村内道路毁坏严重,扬尘污染。2、田庄乡后瓦路 道路毁坏严重,扬尘污染。

调查核实情况:

经叶县政府调查核实,反映的问题属实。

(一)反映的"田庄乡梁寨村,村内道路毁坏 严重,扬尘污染"问题,属实。

叶县田庄乡梁寨村位于田庄乡西部,下辖梁 寨村、小牛庄村、小李庄村、官庄村、移民新村、全 营村等6个自然村,目前梁寨村西侧、小李庄东侧、 小牛庄东侧、官庄大街东西路部分路面毁坏严 重,梁寨村村内部分道路未硬化。存在道路扬尘

(二)反映的"田庄乡后瓦路道路毁坏严重, 扬尘污染"问题,属实。

后瓦路为乡道007线,属梁寨村主要出入道 路。随着近年来交通流量增加,部分路段存在断

板和坑槽现象,影响通行。损坏路面易存在道路 扬尘现象。

处理及整改情况: (一)针对第一个问题。2018年4月,田庄乡 已向叶县人民政府递交梁寨村修建道路项目申 请,经县政府和县扶贫办等部门审核,纳入今年 道路建设项目库,拟新建道路4000米,涉及资金 134.71万元。根据有关规定和全县统一安排,正 在委托第三方公司制定专业施工实施方案,待方 案完成并通过审核批复后,可及时开工建设。

(二)针对后瓦路问题。叶县交通运输局计 划对后瓦路部分毁坏路段进行开工修补,完工后 将有效改善该路交通条件。此项修补工作将于7 月15日开工,于8月31日前完成。

问责情况:无

十七、平顶山市郏县 受理编号: X410000201806290050

反映情况:群众来信反映:平顶山市郏县西 北部群山环抱,原本山川秀美,风景秀丽。但是 东起著名风景名胜区莲花山,西到苍谷山,绵延 二十余里,却密密麻麻布满了数十个采石场,一 个山头山坡都不放过,狂挖滥采、野蛮生产,自然 生态毁坏殆尽,环境急剧恶化,超载车辆横冲直 撞,乡村道路毁损难行,山区百姓的生存环境惨 不忍睹,苦不堪言,何谈脱贫致富。前年,支持庇 护小矿主们总后台郏县贪官书记、县长终于落 马,山区百姓从心底拥护,觉得这些伤天害理的 石料场终于要得到整治了,天天等、夜夜盼,却见 不得一点儿真动静,矿主们反而越来越疯狂了, 还纷纷在扩大采挖规模,甚至昼夜生产。更有一 些新的矿主率众来此满山寻找新的矿址。省里 每次开展大检查,它们就停产几天,大检查一过, 它们立即开工,并且变本加厉加倍疯狂。如果没 有层层保护,在目前的形势下,他们敢这么放肆 疯狂野蛮吗?哪个石料厂的背后站着谁,老百姓 一清二楚,却敢怒而不敢言。

调查核实情况:

经郏县政府调查核实,反映的问题部分属实。 (一)郏县矿产资源基本情况。郏县矿产资 源储量较为丰富,主要分布在郏县西北部和东南 部山区,其特点是煤矿多、金属矿少,小矿多、大 矿少,贫矿劣质矿多、富矿优质矿少,北部矿山 多、南部矿山少。经勘测境内有开采价值的矿产 资源有17种,总储量在37亿吨以上。其中储量 较大的有原煤、石灰岩、陶土、石英砂岩、紫砂陶 土等。已探明煤炭资源储量为17655.21万吨、水 泥灰岩 10069.28 万吨、建筑石料 12000 万吨。

(二)曾经存在无序开采问题。2010年以前 郏县小采石厂较多,主要集中在郏县县域北部山 区,这些小采石厂多是个体私营,虽为郏县的经 济建设作出了一定的贡献,但由于企业管理混 乱,法律意识不强,重利益轻责任,在开采过程中 生态破坏严重。

(三)依法整治、规范开采。2010年按照《河 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进一步推进矿产资源开发 整合工作的意见》(豫政办[2010]25号)、《河南省 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矿产资源勘查 开发整合总体方案的通知》(豫政办[2010]34号) 文件精神,郏县人民政府印发了《郏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郏县非煤矿产资源开发整合实施方案 的通知》(郏政[2010]40号)文件,对我县境内的 54家建筑石料厂、石灰岩采石场进行整合。整合 完毕后,郏县国土资源局根据企业提供的整合资 料通过内网上报至国土资源部办理了采矿许可 证,分别是郏县众合建材有限公司高坡石料厂 (证号C4104252010117120082969)、江山石料厂 (证号C4104252010117120082976)、石望河石料 厂(证号C4104252010117120082965)。通过资源 整合,无序开采现象得到有效遏制。

2010年以来,郏县人民政府按照经省国土资 源厅批准备案的郏县第二轮矿产资源规划的标 准,严格把关,依法依规先后审批办理了以下9个 采石企业(涉及此次举报):

1.平顶山泰博建材有限公司,采矿许可证号: C41042520091171200446317, 生产规模 4 万吨/ 年,开采标高560米至500米;

2.平顶山市东庄鑫源建村有限公司,采矿许 可证号: C4104252010017130052999, 生产规模 20 万吨/年,开采标高430米至390米;

3. 郏县崮山镁业有限公司,采矿许可证号: C4104252009127130050301,生产规模20万吨/ 年,开采标高480米至400米;

4. 郏县中联天广水泥有限公司,采矿许可证 号: C4104252016057130142108, 生产规模 30 万 吨/年,开采标高530米至420米;

5.平顶山富宇建材有限公司,采矿许可证号: C4104252010127130093104,生产规模20万吨/ 年,开采标高480米至400米;

6.平顶山富宇建材有限公司二矿,采矿许可 证号: C410425201012713093105, 生产规模 20 万 吨/年,开采标高510米至400米;

7.河南省鑫易达矿业有限公司鲁医河石料 厂,采矿许可证号: C4104252016107130143049, 生产规模20万吨/年,开采标高556米至435米;

8. 郏县阜康建材有限公司,采矿许可证号: C4104252010127130087441,生产规模20万吨/ 年,开采标高540米至430米;

9. 郏县众和建材有限公司天山石场,采矿许 可证号: C4104252013117130132480, 生产规模20 万吨/年,开采标高480米至430米。

(四)依法治理、修复生态。目前正在开采的 矿山企业有1家,即:郏县中联天广水泥有限公司 采石厂。该企业按照已编制的矿山开采方案进 行生产,不存在"一个山头山坡都不放过,狂挖滥 采、野蛮生产"的现象。但还有一小部分不法分 子受利益驱使,心存侥幸,盗采国家资源。近年 来,郏县国土资源局以持续高压态势,对盗采国 家矿产资源的不法分子严厉打击。其中以李口 镇昝家村北山非法开采建筑用砂岩案件最为典 型。2016年8月份,郏县国土资源局矿山稽查队 在巡查中发现有人在郏县李口镇昝家村北山非 法开采建筑用砂岩。经走访群众得知,该非法采 矿人是李口镇东北村村民王国增,王国增拒不配 合调查。2016年8月31日,郏县国土资源局委托 河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测绘地理信息院鉴 定并形成了《王国增非法开采建筑用砂岩矿产资 源破坏价值鉴定报告》。根据该报告,郏县国土 资源局向省国土资源厅报送了《关于王国增非法 开采建筑用砂岩矿产资源破坏价值鉴定的请示》 (郏国土资[2016]264号)文件。河南省国土资源 厅于2016年9月13日下发《王国增非法开采建筑 用砂岩矿产资源破坏价值认定的批复》(豫国土 资矿鉴[2016]59号)。2016年9月15日,郏县国 土资源局向郏县公安局报案,同日郏县公安局立 案。此案件在郏县影响巨大,群众反映强烈,非 法盗采国家矿产资源得到了有效遏制。

为进一步加强我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,推动 矿山地质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工作深入开展,全 面提高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水平,2018 年4月,郏县国土资源局向各矿山企业下发了《督 促矿山企业积极履行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责 任的通知》,要求各矿山企业尽快对已开采过的 采面进行复绿,截至目前恢复治理面积近900 亩。同时委托技术单位编制了《郏县矿山地质环 境恢复与综合治理规划》,郏县西北部9家非煤矿 山均编制了《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 案》。现有的生产、基建矿山也不同程度的进行 了矿山地质环境的治理:对部分已开采区域碎岩 体、危石、松散岩块、突出的岩石进行清理,平整 了工业广场、硬化了矿区道路,对矿区采矿形成 的地质灾害、地形地貌破坏、损毁的土地进行治 理和生态修复。如中联天广水泥采石场种植侧 柏树苗5800余株,已恢复治理80余亩,对矿区已 开采区域进行了治理、平整、覆土、绿化,生态恢 复效果较为明显。但是还有个别矿山重开发、轻 治理,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工作投入资金少、效果 不太明显,履行矿山地质环境保护和恢复治理义

针对矿山在资源开采、地质环境治理及生态 修复中存在的问题,我们督促矿山采用合理的开 采方式和开采技术,尽量减少山体破损、岩石裸 露,坚持"因地制宜,边开采边治理"的原则,按照 该矿山《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》的治理 阶段实施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,对存在问题的 矿山及时下达《问题整改通知书》,并要求限期整 改。我县还严格实施矿山开复工验收制度,对污 染治理不规范排放不达标的矿山,依法责令停产 整治,整治完成并经县环保部门验收合格后,方 可开工、复工;对拒不停产或擅自恢复生产的依 法强制关闭,确保了我县露天矿山管理秩序持续 好转

处理及整改情况:

一是不断加大国土资源法律法规宣传力度, 提高矿山企业和广大群众依法开采、合理利用、 节约用地、珍惜保护有限国土资源的意识。

二是加强国土资源管理,严格实施《中共郏 县县委办公室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郏 县国土资源保护工作网格化监管意见的通知》, 提升国土资源管理水平,建立健全国土资源保护 长效机制,加快实现国土资源保护从粗放管理向 精细化管理的转变,构筑国土资源共同治理体 系,将"一家管,大家用",变成"大家管,大家用", 建立公开、公正、公平、竞争有序的矿业权市场。

三是深入开展矿产资源违法违规开采专项 整治行动,严厉打击私采滥挖、超层越界开采等 违法开采行为,维护正常的国土资源管理秩序。

四是认真落实持证矿山"边开采、边治理"制 度,加大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力度,维护良好 的国土资源管理秩序,努力构建"绿色矿山"建设 新格局,

问责情况:无

十八、平顶山市郏县 受理编号: X410000201806290053

反映情况:群众来信反映:平顶山市郏县西 比部群山环抱,原本山川秀美,风景秀丽。 东起著名风景名胜区莲花山,西到苍谷山,绵延 工十余里,却密密麻麻布满了数十个采石场,一 个山头山坡都不放过,狂挖滥采、野蛮生产,自然 生态毁坏殆尽,环境急剧恶化,超载车辆横冲直 撞,乡村道路毁损难行,山区百姓的生存环境惨 不忍睹,苦不堪言,何谈脱贫致富。前年,支持庇 护小矿主们总后台郏县贪官书记、县长终于落 马,山区百姓从心底拥护,觉得这些伤天害理的 石料场终于要得到整治了,天天等、夜夜盼,却见 不得一点儿真动静,矿主们反而越来越疯狂了, 还纷纷在扩大采挖规模,甚至昼夜生产。更有一 些新的矿主率众来此满山寻找新的矿址。省里 每次开展大检查,它们就停产几天,大检查一过, 它们立即开工,并且变本加厉加倍疯狂。如果没 有层层保护,在目前的形势下,他们敢这么放肆 疯狂野蛮吗?哪个石料厂的背后站着谁,老百姓 -清二楚,却敢怒而不敢言。

调查核实情况:

与案件编号为:X410000201806290050一致。 处理及整改情况:

与案件编号为:X410000201806290050一致。

问责情况: 与案件编号为:X410000201806290050一致。

十九、平顶山市郏县 受理编号: X410000201806290055

反映情况:群众来信反映:平顶山市郏县西 北部群山环抱,原本山川秀美,风景秀丽。但是 东起著名风景名胜区莲花山,西到苍谷山,绵延 二十余里,却密密麻麻布满了数十个采石场,一 个山头山坡都不放过,狂挖滥采、野蛮生产,自然 生态毁坏殆尽,环境急剧恶化,超载车辆横冲直 撞,乡村道路毁损难行,山区百姓的生存环境惨 不忍睹,苦不堪言,何谈脱贫致富。前年,支持庇 护小矿主们总后台郏县贪官书记、县长终于落 马,山区百姓从心底拥护,觉得这些伤天害理的 石料场终于要得到整治了,天天等、夜夜盼,却见 不得一点儿真动静,矿主们反而越来越疯狂了, 还纷纷在扩大采挖规模,甚至昼夜生产。更有一 些新的矿主率众来此满山寻找新的矿址。省里 每次开展大检查,它们就停产几天,大检查一过, 它们立即开工,并且变本加厉加倍疯狂。如果没 有层层保护,在目前的形势下,他们敢这么放肆 疯狂野蛮吗?哪个石料厂的背后站着谁,老百姓 一清二楚,却敢怒而不敢言。

调查核实情况:

与案件编号为:X410000201806290050一致。 处理及整改情况:

与案件编号为:X410000201806290050一致。 问责情况:

与案件编号为:X410000201806290050一致。

二十、平顶山市郏县 受理编号: X410000201806290058

中沿山对极

反映情况:群众来信反映:平顶山市郏县西 北部群山环抱,原本山川秀美,风景秀丽。但是 东起著名风景名胜区莲花山,西到苍谷山,绵延 二十余里,却密密麻麻布满了数十个采石场,一 个山头山坡都不放过,狂挖滥采、野蛮生产,自然 生态毁坏殆尽,环境急剧恶化,超载车辆横冲直 撞,乡村道路毁损难行,山区百姓的生存环境惨 不忍睹,苦不堪言,何谈脱贫致富。前年,支持庇 护小矿主们总后台郏县贪官书记、县长终于落 马,山区百姓从心底拥护,觉得这些伤天害理的 石料场终于要得到整治了,天天等、夜夜盼,却见 不得一点儿真动静,矿主们反而越来越疯狂了, 还纷纷在扩大采挖规模,甚至昼夜生产。更有一 些新的矿主率众来此满山寻找新的矿址。省里 每次开展大检查,它们就停产几天,大检查一过, 它们立即开工,并且变本加厉加倍疯狂。如果没 有层层保护,在目前的形势下,他们敢这么放肆 疯狂野蛮吗?哪个石料厂的背后站着谁,老百姓 一清二楚,却敢怒而不敢言。

调查核实情况:

与案件编号为:X410000201806290050一致。 处理及整改情况:

与案件编号为:X410000201806290050一致。

与案件编号为:X410000201806290050一致。

二十一、平顶山市叶县 X410000201806280135

反映情况:群众来信反映:平顶山叶县城关 乡阎口村,有一家福财砖场,常年违法生产,和环 保部门勾结,多次举报无果,并且违法占用耕地, 违法生产多年,政府部门不制止。

调查核实情况:

经叶县政府调查核实,反映的问题部分属实。 (一)反映的"平顶山叶县城关乡阎口村,有 家福财砖场,常年违法生产"问题,不属实。

叶县富财再生资源环保砖厂配套建设有密 闭生产车间及原料棚、厂区出入口处安装有车辆 冲洗装置、水泥罐储料分别安装有集气罩+袋式 除尘器+排气筒,符合清改备案要求,且已通过备 案。现场检查时,未发现环境违法行为。

反映的"违法占用耕地"问题,属实。 叶县国土资源局在2017年4月卫片执法检 查时,发现该企业存在违法占用约4.12亩耕地, 同年6月6日依法对企业下达《土地行政处罚决 定书》(叶国土资罚[2017]第62号),责令其退还 非法占用的土地,限15日内拆除在非法占用的土 地上新建的建筑物及其他设施,并恢复土地原 状;并处罚款27456元。由于该企业未能按时履 行到位,叶县国土资源局于2018年1月15日向叶

申[2018]第1号)。目前,尚在执行中。 反映的"和环保部门勾结,多次举报无果"问

县人民法院递交了《强制执行申请书》(叶国土资

经叶县环保局纪检监察室调查核实,未发现 该局有工作人员在工作过程中存在与富财环保 砖厂存在"相互勾结"现象,也未接到过类似问题

处理及整改情况:无 问责情况:无

二十二、平顶山市叶县 受理编号: X410000201806280141

反映情况:群众来信反映:平顶山叶县马庄 乡中心街和环城路口南路西有一家砂石厂,污水 和污泥常年向外排放,环城路边的河沟已被污泥 填满,污水横流大风天尘土飞扬。南边还有一家 砂石厂,一样污水横流,环保部门不予制止,造成 严重污染。

调查核实情况:

经叶县政府调查核实,反映的污水、粉尘污

染问题,属实。 早在2017年11月23日,叶县环保局执法人 员在日常检查时发现,上述两家企业均未按照 备案及环评要求建设防风抑尘网和废水收集沉 淀池等环保设施,存在扬尘污染和生产废水外 溢现象。对此,叶县环保局于2017年11月23日 分别立案查处,并致函叶县发改委(叶环函 [2017]219号)对两家企业采取了断电措施。 2018年1月9日,叶县环保局分别下达《行政处罚 决定书》(叶环罚决字[2017]第43、39号),并作出 责令停止生产,并处罚款(叶县润欣建材有限公 司35万元、叶县来富新型建材有限公司45万元)

的行政处罚。 上述两家企业接处罚决定书后均已停止生 产,但未履行相应的行政处罚。今年6月30日现 场调查时,两家企业大部分物料已清理外运,现 场遗存的少量物料已覆盖,场院杂草丛生不存在 生产迹象。针对两家企业逾期不履行罚款决定, 将按照《行政处罚法》规定的程序申请叶县人民

法院强制执行。 处理及整改情况:

针对叶县来富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年产25万 立方建筑石子项目久拖不验问题,将在其履行行 政处罚后,督促企业按规定进行验收,验收合格 后方可投入生产

问责情况:无

二十三、平顶山市叶县 受理编号: X410000201806280141

反映情况:群众来信反映:平顶山市叶县南 大街的下水道都已被堵死,医药公司院内的所有 下水道出口也被污水和淤泥砖块堵死,致使大量 的粪便和污水排不出去,几十年都是直接下渗到 地下,医药公司西边紧邻的一条大下水道也常年无 人清理,臭气熏天,致使周边的地下水严重污染。

调查核实情况:

经叶县政府调查核实,反映的问题部分属实。 1.反映的"平顶山市叶县南大街的下水道都 已被堵死"问题,不属实。经查,南大街下水道修 建于1996年,2008年进行了重新整修,2017年对 下水道进行了清淤,目前南大街下水道能够正常

2.反映的"医药公司院内的所有下水道出口 也被污水和淤泥砖块堵死,(下转第七版)